

云南省民族宗教事务委员会

Ethnic and Religious Affairs Commission of Yunnan Province

热搜词：现代化边境幸福村 传统村落保护 各民族交往交流交融 民宗视野

[首页](#)[机构简介](#)[新闻中心](#)[政务公开](#)[政务服务](#)[互动交流](#)[民宗视野](#)

当前位置：首页>新闻中心 > 工作动态

《中华民族交往交流交融史料汇编·云南卷》编纂工作协调会召开

来源：示范创建处 发布时间：2022-03-29 15:24:44 【字体：大 中 小】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及中央民族工作会议精神，确保高质量完成《中华民族交往交流交融史料汇编·云南卷》出版工作，《中华民族交往交流交融史料汇编·云南卷》编纂领导小组办公室于2022年3月25日召开《中华民族交往交流交融史料汇编·云南卷》编纂工作协调会。会议传达了国家民委的相关工作要求并通报了编纂工作的推进情况，省委统战部、省委宣传部、省教育厅、省文化和旅游厅（省文物局）、省社科院等成员单位联络员结合自身职能职责发表了意见建议，承办单位负责人介绍了编委会成员建议名单情况及下一步工作打算。

目前，《中华民族交往交流交融史料汇编·云南卷》的组织编纂工作，已列入省委常委会2022年度工作要点。会议要求，一是要切实加强编纂工作的组织领导。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要结合自身职能职责，切实发挥好本单位在编纂工作中的作用，密切配合，加强协同联动，形成工作合力。领导小组办公室要认真履职尽责，承担好领导小组日常工作，加强与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承办单位的联系，做好统筹协调和服务保障工作。二是要充实完善编委会名单。要广纳英才，充实队伍，切实加强编委会队伍建设，物色和挑选一批熟悉民族史、学术功底和文字功底扎实、工作作风踏实、事业心和责任心较强的同志从事编纂工作，组建素质高、业务精、结构优、能力强的工作班子，建成高效运转的工作团队。三是要尽快完善编纂方案并筹备编纂工作部署会暨编委会第一次会议。此项任务时间紧、任务重、要求高，必须制定周密可行的工作方案和工作流程，有计划有步骤地推进整个编纂工作，同时加强目标管理和进度协调，将任务目标管理贯穿于编纂工作的全过程和各个环节，突出抓好时间目标、质量目标管理。

[打印页面](#)[分享到：](#)

[中国政府网](#) | [中央统战部](#) | [国家民族事务委员会](#) | [国家宗教事务局](#) | [云南省人民政府](#) | [云南省委统战部](#)

[国家部委网站](#)[省政府部门网站](#)[其他省市民宗部门网站](#)[州市民宗部门网站](#)[其他相关](#)[云南省政府网站曝光台](#)[政府网站找错](#)

网站地图 | 网站声明 | 关于我们
主办单位：云南省民族宗教事务委员会
办公电话：0871—65326887

承办单位：云南省民族宗教信息中心
技术支持：云南网
访问量：2085908

滇ICP备05000692号
滇公网安备 53011202000600号
政府网站标识码：5300000054

[微信公众号](#)